

聊城市商业局文件

128

聊商物字(89)第2号



关于转发市府转发的《山东省承包企业价格管理暂行办法》的通知

百货大楼、各公司、加工厂：

《山东省承包企业价格管理暂行办法》市政府以聊政发(89)12号文转，经研究，现转发给你们，希收到文件遵照执行。

一九八九年三月二十日。

主送：百货大楼、各公司、加工厂。

发至：本局局长、书记、各科屋室

129

聊城市人民政府文件
聊政发(1989)12号

关于转发
《山东省承包企业价格管理暂行办法》
的通知

各乡镇政府办事处、市府各部门：

《山东省承包企业价格管理暂行办法》，省政府以鲁政发
(1988)178号文发布，现转发给你们，希遵照执行。

一九八九年一月二十六日。

国物字(89)第2号

关于转发市府转发《〈山东转承包企业价格管理暂行办法〉》的通知。

百货大楼、各词、加工厂：

《〈山东转承包企业价格管理暂行办法〉》市府以物政发(89)10号文转。现研完。现转发给你们。希收到及件遵照执行。

一九八九年三月二十日。